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中债3-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提示公告

来源: 日期:2021-04-16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景顺长城中债3-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"《基金合同》")的有关规定,鉴于景顺长城中债3-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"本基金")已出现触发《基金合同》终止的情形,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基金管理人")特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:

一、本基金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:景顺长城中债3-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代码: A类 008005/ C类 008006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20年9月29日

二、基金合同终止情形

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"第五部分基金备案"规定:

"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,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;基金合同存续期内,如果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本基金合同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,从其规定。"

根据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的上述约定,如果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,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本基金合同,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并在履行必要手续后向投资者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等后续安排,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本基金将于2021年4月29日正式进入清算程序,届时投资者将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转换等业务,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。本基金正式清算前,仍然正常开放赎回以及转换转出业务,投资者可在2021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28日(含该日)期间办理赎回或转换转出业务;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妥善做好投资安排。

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(www.igwfmc.com)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(400 8888 606)垂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